



石家莊鐵道大學
SHIJIAZHUANG TIEDAO UNIVERSITY

网络精品课程

第五章 建设勘察设计 法律制度

第二节 设计文件的编制（2）

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主讲：李文平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1.设计文件的审批

①大中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和总概算及技术设计，按隶属关系，由国务院主管部门或省、直辖市、自治区审批。

②小型建设项目的初步设计的审批权限，由主管部门或省、市、自治区自行规定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1.设计文件的审批

③总体规划设计（或总体设计）的审批权限与初步设计的审批权限相同。

④各部直接代管的下放项目的初步设计，由国务院主管部门为主，会同有关省、市、自治区审查或批准。

⑤施工图设计的审批要按有关规定进行审查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①设计文件是工程建设的主要依据，经批准后不得任意修改。

②凡涉及计划任务书的主要内容，如建设规模、产品方案、建设地点、主要协作关系等方面的修改，须经原计划任务书审批机关批准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③凡涉及初步设计主要内容，如总平面布置、主要工艺流程、主要设备、建设面积、建设标准、总定员、总概算等方面的修改，须经原设计审批机关批准。

④施工图的修改，须经原设计单位的同意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建设单位、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**不得修改**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文件；确需修改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文件的，应当由原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单位修改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经原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单位**书面同意**，建设单位也可以委托其他具有相应资质的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单位修改。修改单位对修改的勘察、设计文件承担相应责任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施工单位、监理单位发现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文件不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、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，**应当报告建设单位**，建设单位有权要求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单位对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文件进行补充、修改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➤ 2.勘察、设计文件的修改

建设工程勘察、设计文件内容需要作重大修改的，建设单位应当报经原审批机关批准后，方可修改。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涉及建筑主体和承重结构变动的装修工程，应当在施工前委托原设计单位或者（ ）提出设计方案。

- A.其他设计单位
- B.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
- C.监理单位
- D.装修施工单位

5.2.3 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

网络精品课程

施工过程中发现设计文件和图纸差错，施工企业的正确做法是（ ）。

- A.按照技术标准修改工程设计
- B.追究设计单位违法责任
- C.继续按照工程设计图纸施工
- D.应当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
- E.通过建设单位要求设计单位予以变更。

小结

勘察、设计文件的审批和修改

- 1、涉及计划任务书、涉及初步设计主要内容，须经原设计审批机关批准。
- 2、施工图的修改，须经原设计单位的同意